

臺南市學甲區中洲國民小學慶祝建校 100 週年校慶

百大傑出校友遴選辦法

第一條 為慶祝本校創校100 週年，宏揚中洲國小優良傳統及學風，肯定校友敬業創業，服務人群，貢獻國家社會之優秀成就，予以隆重表揚，以為後學之典範，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凡本校畢業校友於下列各領域具有貢獻，足為楷模者，均得被舉薦為百大校友。百大校友之獎項分類如下：

(一) 政治行政類：校友從事政治活動、或政府公職表現傑出，有具體事實者。

(二) 司法法律類：校友從事司法界工作，有優異表現者。

(三) 企業管理類：校友從事各類企業經營或任職公司行號，有特殊成就者。

(四) 文化教育類：校友在教育、文化、藝術、宗教等領域從事學術研究，表現優異者。

(五) 醫藥護理類：校友從事醫療工作，有優異表現者。

(六) 軍事警務類：校友從事軍界、警界工作，有特殊表現者。

(七) 科技研究類：校友從事科技研究，有卓越貢獻者。

(八) 公益服務類：校友從事公益服務類工作，於世道人心有正向積極影響者。

(九) 捐資興學類：對母校捐資興學有具體貢獻者。

(十) 其他類：校友從事上列各項領域以外之其他各類工作，有傑出表現或特殊貢獻者。

第三條 遴選（當選）名額至多100名，各類遴選名額不得逾20名為原則，如某類未達標準者從缺，其他類別得增列名額遞補。百大校友以每人受舉薦一類別為限（推薦表如附件）。

第四條 推薦方式：（自109年8月1日至12月31日止，推薦表請送交本校教導處）

- 一、自我推薦。
- 二、校友3人以上連署。
- 三、家長委員會推薦。
- 四、建校100週年校慶籌備委員會推薦。

第五條 遴選方式：

- 一、由本校組成「百大校友遴選委員會」。委員會由校長擔任召集人，聘請建校100週年校慶籌備委員會4人及校內教師兼主任2人組成，成員計7人。
- 二、委員會不定期召開會議，由受舉薦之推薦表及委員廣徵校內外意見後於會議中審核舉薦名單，並由全體委員討論後決議舉薦名額及優先順序。
- 三、委員會將列入舉薦名單中人選依序進行討論並決定本校百大校友人選。

第六條 表揚方式：

- 一、於100週年校慶活動集會場合公開表揚，頒發證書及紀念品。
- 二、具體事蹟將刊登於本校刊物，並發布新聞稿以彰顯其成就。
- 三、於校園內公開展示百大校友之績優事蹟。

第七條 本辦法經建校100週年校慶籌備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學甲區中洲國民小學 100 週年校慶百大傑出校友推薦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受推薦校友	姓名		畢業年度 畢業屆次	民國_____年 第_____屆	性別	男/女
受推薦校友照片 黏貼處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最高學歷					
	重要經歷					
推薦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政治行政類：校友從事政治活動、或政府公職表現傑出，有具體事實者。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法律類：校友從事司法界工作，有優異表現者。 <input type="checkbox"/> 企業管理類：校友從事各類企業經營或任職公司行號，有特殊成就者。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教育類：校友在教育、文化、藝術、宗教等領域從事學術研究，表現優異者。 <input type="checkbox"/> 醫藥護理類：校友從事醫療工作，有優異表現者。 <input type="checkbox"/> 軍事警務類：校友從事軍界、警界工作，有特殊表現者。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研究類：校友從事科技研究，有卓越貢獻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服務類：校友從事公益服務類工作，於世道人心有正向積極影響者。 <input type="checkbox"/> 捐資興學類：對母校捐資興學有具體貢獻者。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類：校友從事上列各項領域以外之其他各類工作，有傑出表現或特殊貢獻者。					
目前服務單位				職稱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優良事蹟 (請以條列方式 列舉)						
推薦人	姓名	服務機關	職稱	聯絡電話/手機		
※百大校友遴選委員會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符合資格第()類別 (推薦者請勿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優良事蹟欄」請推薦者或自薦者以條列式列舉具體事蹟。

♥本推薦表暨相關資料文件請送交：中洲國小教導處 地址：臺南市學甲區光華里645號

[Tel:06-7833214#102](tel:06-7833214#102)